

五四时期新词语 规范化发展的制约机制

杨霞

(河北大学 国际交流与教育学院, 河北 保定 071002)

[摘要] 五四时期是汉语发展历史进程中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 这一时期的词汇面貌呈现出特殊的阶段性、时代性特点, 对五四时期语言状况、语言生态的研究是整个汉语词汇发展史重要的组成部分。文章主要以《东方杂志》(1911-1921) 新词语使用情况, 分析、探讨在这一历史时期, 新词语特别是外来词在衍生、筛选、保留、淘汰、演变的系列活动中, 规范化发展的影响因素和制约机制。

[关键词] 五四时期; 规范化; 词汇

[中图分类号] H14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2095-0292(2017)02-0080-03

五四时期中国社会各种思潮活跃、文化运动波澜激荡, 势必会催生出一大批带有时代烙印的新词汇, 这些新词语创制初期, 音节形式未定, 结构也不稳定, 正处于凝合的过程中, 语言使用者也会根据自己的行文要求与偏好, 对新词语任意拆减、组合, 难有规范可循。这种变异过快的语言难以发挥其社会交际的功能, 还需要稳定和规范, 以反映出时代语义的变化, 反映出时代的变迁、社会的变革、价值观念的改变。

在影响语言规范的各种力量中, 媒体的语言影响力是不容低估的, “媒体在丰富的语言实践中, 不仅会巩固已有的语言规范, 而且能够创造和发展新的语言规范”^[1]。媒体对社会语言生活发挥着重要作用。五四时期的白话文运动, 报刊上进行的实践逐步形成语言规范, 并无形中加以推广。同时也通过报刊宣讲白话文、标点符号的政策与主张。“报刊对现代汉语书面语的形成, 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2]。同时, 早期工具书的编纂也显示出对新词语的一定的偏好。黄摩西的《普通百科新大辞典》(1911年)、方宾观的《白话新词语》、周商夫编的《新名词训纂》(1918年)等, 这一方面可以说明在五四前后新词语大量出现的语言事实, 另一方面, 只显示了新词语收集的成果, 尚未加以整理和规范。一些变化和变革往往冲击着社会存在的某些认识和规范, 固

化语言的不确定状态。

一、各种规范力量的制约

政府的规范力量也引导和规范着语言的发展, 《东方杂志》第十七卷第七号《科学名词审查会第一次化学名词审定本》(教育部审定公布): “自欧风东渐。我国士夫始知有科学。稍稍研究。乃知科学至纷。其间惟本诸物质施诸实用之理化学。尤与世界人类有密切之关系。我国苟欲图存。非急起直追。谋理化学之发展不为功。发展之道。首在统一名词。”

语言规范的直接践行者也在语言规范发展中不断提出自己的主张, 发挥着重要作用, 《东方杂志》第十七卷第二十号《关册汉译正误》(杨端六): “西文汉译有要件二。第一正确第二明了。二者缺一不可以贡献于社会。” Anarchism 译作“无强权社会主义”(按, 此字旧有译作无政府主义及无治主义者, 译者按照该字原意为反对权力, 故易以今名)。

早期的现代汉语词汇在创生与传播的互动发展中, 还没有实现对词汇从萌现到定型的全过程的全过程的综合性考察, 研究规范的力量分散, 没有形成合力; 也没有统一、规范的语文政策, 没有统一的用字标准, 语言词汇的使用大都遵循不自觉的规范, 习用即促成规范, 报刊媒体上

[收稿日期] 2017-01-07

[基金项目] 河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五四时期汉语外来词研究”(HB15YY052)

[作者简介] 杨霞, 河北大学国际交流与教育学院副教授, 文学博士, 研究方向: 词汇学、及对外汉语教学。

某一词的使用频率高,获得大众的认同,流通渐广,随之形成一种不自觉的规范。

二、外来词的规范

各个领域各个范围的外来词自大量产生之后,对其在创生与传播过程中的规范的讨论也在进行中。“我国不欲图存则已。苟欲图存。非急起直追。谋理化学之发展不为功。发展之道。首在统一名词。否则缤纷歧错。有志者多耗脑力。民国五年八月科学名词审查会举行第一次会。审查解剖名词。越年一月续开第二次会审查解剖名词外。兼及化学名词。组织化学名词审查组”。《东方杂志》第十五卷第三号《敬求学界同人发起名约会启事》:“北京大学有研究所之设。以教育部移交之名词馆稿。为研究之一部。留美科学社有编订暂行名词表之举。上海有译名统一会之设。中华工程师会有工学字汇刊行。医学名词审查会曾审定医学名词数项。博物研究会亦有编定博物名词之举。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开办最久。当然编有译名对照表。科学会亦有译名对照表数种。未经发表。此外学术团体。个人著述。编有译名对照表者。亦复不鲜。又各种专科词典。当然为译名对照表之一种。各种科学名词,将灿然大备。正名之事。可从兹始。惟是正名。宜定标准。”当时社会对词语的规范化的认识开始显现,但外来词规范的原则、方法还没有具体研究制定,只大致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择定规范词形,“审查之方法。一依首次审查解剖名词之成例。一、到会人数三分之二以上决定者。作为统一之名词二、不满三分之二者。取比较多数。存两种名词。再决一次。如仍不满三分之二者。并存之。但以多数者列前。审查范围先原质次化合物及术语”。在此后外来词发展的道路上,关于外来规范发展的原则也经常被提及,但外来词是在这些规则的指引下走上规范的道路,还是外来词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才总结出其规范发展的原则呢?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在制约外来词的发展,恐怕还是“约定俗成”——词汇运用、发展中最直接的规范制定者。“总起来说,外来词统一的主要规律是‘约定俗成’;统一的过程也必须而且只能通过‘约定俗成’才能达到”^[3]。其间外来词的使用也反映出一些外来词的发展趋势:从译介方式来看,音译让位于意译是外来词实现汉化的主要途径;音译用字的选择还是要以普遍推行为主要原则,同时兼顾音准的提升与词义的暗合;对外来词的缩略形式也需要给予一定的规范;生僻难懂的词形让位于浅显易懂的,慎重确立外来词的规范词形,尽量达到“一词一音一义”的规范效果。史有在为《外来词对接诸问题》一文中谈到外来人名地名和文化词对接的时候也指出:“在某种情况下,‘无为而治’是最恰当的方法,就是说,在语言规范化方面也宜采取柔性方针,只是对待

一般用语比对待术语需要更多一点柔性。”^[4]

在外来词大量涌入的过程中,不同译者都在译词的处理上进行各种尝试。《东方杂志》第十五卷第十一期《社会主义》:“英语梭夏烈斯姆 Socialism 之译名。或作共产主义、均富主义、大同主义。今沿用社会主义之译名。特取其为国人所习闻,至有不能达意之处。则仍用梭夏烈斯姆原文以代之?盖科学名词固不易译。”其“为国人所习闻”就体现了在译词存废问题上的普遍性原则。

《东方杂志》第十八卷第一号《威达敏》:“Vitamine 既然不是一个完美的名词,就译意也是不对,滋养附品四字也不甚好,因为所包含的意义太大了,所以我想不如译音叫做‘威达敏’。”

《东方杂志》第十二卷第七号《治外法权与领事裁判权辩》:“英文之 Exterritoriality 日人译为治外法权。英文之 Consular jurisdiction 日人译为领事裁判权。吾国学者额袭之。治外法权。或曰超治法权(此译名当否、未敢断定、然与其译为治外法权、宁译为超治法权较为明显、见庸言胡以鲁论译名)。”

《东方杂志》第十卷第十一期《自由解》:“自由二字。系由英语利白替 Liberty 与同音之法语 Liberte 译译而出。其英美与法之言利白替。则实滥觞于古罗马文之利白榻司 Libertas。”

《东方杂志》第十七卷二十三号《李宁之乌托邦》:“鲍尔希维基,译者按 Bn, shevik 在俄文原字语尾加一 i 字即成多数、故译者为鲍尔希维基。”

《东方杂志》第十二卷第五号《权度新名商榷》(录科学杂志):“数月以前。政府发布权度条例二十四条。取万国权度通制为标准。此新制之善有二。一、米突制 Metric System 为今世界最良而通行之制。吾政府采用之。可为进步之一证。新制长度之单位为新尺(即 Ietre)。重量之单位为新斤(即 Kilogramme)。容量之单位为新升(即 Litre)。今学术所用之单位。则长度之单位为新分。(即 Centimetre)重量之单位为新分。(即 Gramme)容量之单位为新撮(即 Cubic Centimetre 简写为 c. c)。”“今吾国于此权度之名既无适当之译。则当取其单位之字以音译之。而上加以十百千分厘等字以表其大小。今试定米为 Metre 之音译。则十米为 Decametre. 百米为 Hectometre. 千米即为 Kilometre. 而分米厘米毫米各为 Decimetre, Centimetre, Millimetre (按 Deca, Hecto, Kilo 等字原于希腊文、其义为十百千、Deci/Centi, Milli 等字原于拉丁文、其义为十分之一、百分之一、千分之一、今以分厘毫等字当之、此皆彼此相符、无滋疑误、旧有音译为启罗生的等名者亦无取焉)。又定克(Gramme 之音译、不确为克、以其略简易书、且已有用之者、故仍之)为 Gramme 之音译。则十克为 Decagramme. 百克为 Hec-

togramme. 千克为 Kilogramme. 而其余分克厘克毫克可类推。至于面积为长度之乘积。可以方米称之。容量可为长度之立方积。可以立米称之。Litre 为特名, 可谓之曰立特。”

“从历史事实看来。译词要力求适合汉语习惯, 才能巩固生根”^[5]。译词必须通俗化, 而不是古典化, 严复的许多古雅的译名为后来的日译名取代, 就是明证。遵循传统的汉化方式, 音义兼顾, 尽量避免单纯音译所带来的语音对应不准确而产生的更为严重的外来词规范化问题。

特别是科技术语的规范, “应以世界大多数语言认可的形式作为对接的基础, 但又必须适应本族语言的语音语法特点, 照顾旧有的习惯, 也就是既要尽可能的国际化, 又要适当的本土化, 在这二者之间保持适当的张力”^[6]。初期现代汉语词汇的规范化工作, 政府以及国家的力量虽然主动投入进来, 推行文化力量的扩展, 但多半还是社会团体和个人的规范意识支配下的个人行为。来自国家行为的规范力度显现无力。特别是对新词语的规范工作, 没有引起广泛的关注, 在新词语大量出现的情况下, 及时的政策上的反映和干预能力体现得不够, 虽然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 文化发展所需要的大批专科辞书及中文辞书应运而生, 如 1903 年的《新尔雅》、1911 年的《普通百科新大词典》、1915 年的《词源》、1926 年的《哲学辞典》、1928 年的《文艺辞典》、1929 年的

《社会科学大词典》、1929 年的《新术语辞典》以及 1936 年的《辞海》等。其中, 固然已经有对新词语的收录和注释, 但收词数量有限, 规范词形不确定, 且此类辞书的读者群固定而单一, 辞书字典在学习新知的过程中还不是很普及。此外, 社会急剧变化, 社会各方面的力量还没有做好充分制定各项规范、标准的准备。于是用多个译词来指称一个相同的概念的做法很普遍。这也真实地揭示当新词语大量来袭时, 被动接受者对新词语内涵表现出的心理困惑和不解。这也就构成许多对应外来概念的新词语不断夭折的原因。

[参 考 文 献]

- [1] 香港中国语文学会. 近现代汉语新词词源词典[K].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2001.
- [2] 刁晏斌. 现代汉语史概论[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3] 姚喜双, 郭龙生. 媒体与语言——来自专家与明星的声音[M].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2.
- [4] 潘允中. 汉语词汇史概要[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 [5] 李乐毅. 现代汉语外来词的统一问题[J]. 语文建设, 1990(2).
- [6] 史有为. 外来词对接诸问题[J]. 语言文字应用, 1996(1).

Restriction Mechanism of Standardized Development of New Words in the May Fourth Period

YANG Xia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Exchange and Education,
Hebei University, Baoding 071002, China)

Abstract: The May Fourth Period is an important period in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The vocabulary of this period presents a special stage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times. The study of the language condition and language ecology in the May Fourth Period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vocabulary. This paper is based on the “The Eastern Miscellany” (1911 - 1921) of new words used, analyzed and discussed in this historical period, new words, especially Foreign Words in a series of activities, derivative screening, retention, selection, evolution, influence factors of the development of standardization and restriction mechanism.

Key words: May Fourth period; normalization; lexis

[责任编辑 薄 刚]